

三亚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

关于密闭场所恢复营业的通知

各区、育才生态区疫情防控指挥部，市委宣传部、市旅游文体局、市公安局、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商务局：

从2022年5月15日零时起，全市有序恢复密闭场所〔室内演艺娱乐场所、影院、歌厅（KTV）、酒吧、剧本杀、密室逃脱、网吧、洗浴中心等〕营业。密闭场所恢复营业需具备《密闭场所恢复营业条件》（见附件），各区、各行业主管部门要加强巡查，履行“四方责任”。对疫情防控措施落实不到位的经营单位，行业主管部门要及时督促整改，发现违法线索要移交公安、综合行政执法部门依法依规、从严从重追究相关责任。

附件：密闭场所恢复营业条件

三亚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

疫 控 指

20

02000002258

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

附件：

密闭场所恢复营业条件

一、恢复营业范围：全市室内演艺娱乐场所、影院、歌厅（KTV）、酒吧、剧本杀、密室逃脱、网吧、洗浴中心等人员集中度高的密闭场所。

二、恢复营业准备

（一）通风消毒。加强空气流通，尽量采用自然通风。如使用集中空调，开启前检查设备是否正常，新风口和排风口是否保持一定距离。对经营场所和公用设施设备物品进行全面清洁消毒。

（二）员工管理。员工上岗前需完成接种第3针新冠疫苗，凭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上岗。

（三）方案报备。各经营场所制定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和应急处置预案，恢复营业前向行业主管部门报备。

三、日常管理

（一）通风消毒。每日营业前必须对经营场所进行通风消毒，时间不少于30分钟；营业中空调只送风不回风，保持最大新风量；每日不少于4次对公共设施设备及高频接触的物体表面进行清洁消毒并记录，并根据人流量增加频次。

（二）健康监测。员工上岗期间全程佩戴口罩，做好每日健康监测并记录，定期开展核酸检测。

(三) 入店查验。安排专职工作人员对入店人员测量体温并登记(体温超过 37.3 度不得进入),现场扫地点码、查验健康码,督促其入店后全程佩戴口罩。

(四) 顾客限流。按照不超过日最大承量的 50%限流(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动态调整)。

四、监管要求

(一) 主动报备。拟恢复营业的各经营场所恢复营业前应主动向行业主管部门报备。

(二) 全面检查。各行业主管部门要提前研判、谋划密闭场所有序恢复营业的各项准备工作,联合卫健、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消防等相关部门对各报备经营场所开展全面检查,确保在完成各项防控措施情况下安全有序恢复营业。

(三) 常态督导。压紧压实疫情防控“四方责任”,持续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落实情况的督导检查。各区、各行业主管部门加大对本辖区、本行业恢复营业后的相关经营场所疫情防控措施落实情况的检查力度,发现违法线索要及时移交执法部门依法依规、从严从重追究相关责任。

